

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

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周小静

联系电话：0762-5632711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5 月 8 日



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人 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 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根据项目资金使用的规定，2025 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是实施就业、再就业援助及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工作，负责城乡劳动力资源的开发利用和流动就业服务工作，为我县下岗失业人员提供相关服务，并组织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社区、行政村平台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工作运行经费。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 2025 年我局预计费用为 9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9 万元，总支出 9 万元。项目资金拨付使用均契合项目实施方案，项目已基本达成预期目标。资金管控合规有度，无差额结余，未出现浪费、截留、违规套取资金等违规情形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2025 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决策科学合规、流程规范完整，决策依据充分、贴合实际。依照既定方案、进度计划推进各项工作，建立常态化管控机制，全程把控项目进度、质量、资金使用。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，材料完备真实，流程规范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。优。

根据项目工作方案，我局全程跟踪督办项目监管事宜，多次协调推进资金拨付工作。受县级财政审批划转环节耗时影响，项目整体推进节奏放缓。我局年初预计项目完成需要9万元经费，财政核定下达预算金额为9万元，预算实际下达金额9万元，已基本完成预期目标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2025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预算资金下达金额9万元，总支出9万元，资金支出率指标得分12分；根据项目工作方案，我局密切跟进监管项目进程，监管有效性指标得分7分；根据项目工作方案，已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作，已基本达成预期目标，其中项目实施内容指标得分18分，项目实施及时性指标得分18分，达到预期目标指标得分20分，人民群众满意度指标得分20分。总得分为95分。

（三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无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问题：项目资金申请流程耗时较长，且涉及流程较多，在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，由于资金拨付不及时，造成部分工作存在滞后性。

整改措施：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，跟进项目资金的审批流程，缩短资金划拨时长。

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